

证券代码：834281

证券简称：威达智能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 无锡威达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1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1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0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李中玉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威达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威达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和《无锡威达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7）。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该报告记载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3）提出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及财务工作情况，编制《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威达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根据 2026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的情况下，拟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能够满足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需要，董事会决定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无锡威达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无锡威达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1 日